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272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市花都华美实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楼(自编3#-1、3#-2楼) 项目代码: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新华路96号
建设规模	住宅楼(自编号3#-1楼),总建筑面积:18276平方米,地上36层:18276平方米。住宅楼(自编号3#-2楼),总建筑面积:22556平方米,地上36层:22556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建证〔2016〕783号,穗国土规划业务函〔2017〕325号,穗国土规划业务函〔2017〕2871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〔2018〕复21B093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

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出具了《告知承诺书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份共2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年7月31日